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双龙湖街道办事处 关于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政府：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街道 2020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20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下，我街道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及市委、市政府《重庆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为主线，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

一是压缩行政审批办理环节，全部事项实现一次性主动告知，实现群众办事不跑路。二是规范政府采购制度。对采购金额、范围、程序及要求进一步进行了规范，增强街道采购的科学性、实效性。三是清查社区证明事项。严格落实权力清单等制度。逐条逐项分类登记并以清单方式列举。按时、按质完成清理规范工作，做到清理流程不缺、权力项目不漏，保障清理工作规范依法开展

和顺利完成。

（二）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

加强规范性文件监督管理。我街道加强了规范性文件管理工作，对《重庆市规范性文件管理》的有关规定进行了深入研究，在实际工作中，我街道坚持规范性文件的备案以及审查做到有件必备、有错必纠的原则，对规范性文件认定不准的，我们及时请教司法局。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情况

按照“谁决策、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和完善了内部的决策制度。不断完善行政决策程序，对涉及专业性较强的决策事项事先组织专家进行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重大决策事项注重听取有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团体的意见；对涉及法律法规的决策事项事先经过法制机构的合法性审查。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行政决策的事项、依据和结果都公开。坚持和健全了民主集中制，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对重大决策、重大事项安排、重大问题实行民主科学决策，对干部任用、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重大行政审批和行政处罚等重要事项均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召开党工委，行政办公会进行集体研究决定，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记录等。

（四）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一是依法履行执法职责。组织我街道全体机关工作人员和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了法律学习培训，督促完成普法考试，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二是明确主体，强化联动，规范政府执法具体行为。在具体的行政执法实施中，我街道注重明确执法主体，不断加强与相关职能执法部门的工作沟通和联动。

（五）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情况

1、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今年以来，我街道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总体安排部署，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庆讲话及相关文件精神，一直坚持强化政治意识、核心意识、大局意识、看齐意识，遵守八项规定，杜绝“四风”等不良作风的存在，以开展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和深化机关作风整顿为载体，按照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的要求，以加强机关效能建设为抓手，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为主线，深入开展机关工作作风整顿，通过大家的努力，全体工作人员勤政廉政的意识进一步增强，群众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对于区公安分局关于建议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函，街道立即组织相关科室针对建议提出的辖区内一二三支路涉黄、打架斗殴等违法犯罪行为突出的现象，开展了全面排查、综合治理，切实抓好乱象整治工作。

2、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为加强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由街道纪工委负责行政行为投诉举报受理工作，设立了举报电话，在街道前后楼都设立了举报箱，完善了行政机关违法行

政行为投诉举报登记制度，全年未接到群众对我街道工作人员的投诉举报。

3、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按照区政府办统一部署完成我街道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实施清单和办事指南编制公布工作，做到市、区、镇街三级政务服务“同一事项、同一标准、同一编码”，并按照“应上尽上、全程在线”要求，接入全市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实现政务服务上网运行、一网办理。

（六）依法有效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情况

1、规范群众来访接待制度。街道属于老旧城区，征地拆迁、旧城改造等导致街道信访维稳工作高压。街道党工委高度重视，每周由班子成员接待群众来信来访，一线处理排查出的各类矛盾纠纷，参与重大矛盾纠纷调解工作，在法律的框架内合情合理处置纠纷，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2、健全法律法规培训制度。一是将法治宣传与人民调解有机结合，组织人民调解员开展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知识等内容学习培训，延伸普法宣传，增强广大调解员调解纠纷的能力和方式。

3、坚持“三调对接”制度。坚持开展“律师周三见”和法律援助进社区，用法律化解群众心中不满。扎实推进人民调解行动，针对辖区征地农转城人员多、矛盾纠纷多的现状，有效整合律师、司法所、人民调解等各类服务资源，用耐心化解群众心中疑问。街道全年共发生纠纷 59 件，调解率 100%，调解成功 58 件，成功率 99.1%。全年没有发生群众大规模集体上访、非正常上访情

况。

(七)全面提高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情况

1、加强对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一是组织街道有关人员参加了区政府法制办举办的执法人员培训班。二是我街道自行组织全街道领导干部、机关工作人员和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了法律学习培训。2020年因为疫情的爆发以及《民法典》的出台，街道加大了普法宣传和法治建设力度，确保了经费的落实，向全街道、社区发放了《民法典》，共举办《民法典》相关讲座20余场，以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三是大力宣传宪法学习的活动氛围。充分运用“网上学宪法”学习专栏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四是全年上报法制信息20多篇。

2、注重发挥法律顾问和专家咨询论证、审核把关作用。按照行政机关设立法律顾问制度的要求，我街道聘请了法律顾问。今年按照设立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和事业单位探索建立法律顾问的工作要求，对相关工作进行了研究，并按要求的时限上报了相关报表

(八)强化组织保障和落实机制情况

一是街道始终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加强了组织领导，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聚焦关键环节，严格明确责任，带头尊法学法守法，营造浓厚法治氛围。二是对照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及时发现问题，并列出清单、明确责任、结合自身实际抓整改。

二、2020年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街道主要领导人多次通过党工委、中心组学习会、机关大会等各类学习活动，切实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

（二）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狠抓“重点领域”“关键少数”，新增、修订街道工程项目管理、财务管理、采购、内审等各类制度21个，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积极推进网上办理事项公示，通过综合统筹、认真核对，街道将涉及的121条件事项办理流程发布在重庆市政府网进行公示。

（三）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行为。组织我街道全体机关工作人员和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了法律学习培训，督促完成普法考试，提高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大力营造法律法规学习活动氛围。充分运用职工干部周一例会、《民法典》宣讲会等学习专栏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按照行政机关设立法律顾问制度的要求，我街道聘请了法律顾问，在合同签订、涉法涉诉等方面充分听取法律顾问意见和建议。

三、2020年度推进依法治区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16-2020年，街道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开展了一些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距离上级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主要存在

以下问题：

一是重视程度有待进一步提升。各科室职能部门在履行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履行主体责任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法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法治工作严谨、工作要求高、工作任务量大。由于专业工作人员紧缺，街道法治工作不够深入、细致，未形成科学有效的依法办事、依法行政，最终导致更多疑难积访问题的发生。三是执法手段有待进一步加强。目前我街道行政执法办公室编制1人，综合执法大队编制3人。辖区总人口约15万，委托执法事项包含违章建筑拆除、安全生产执法、卫生计生执法等，力量明显不足，导致执法失之于软、失之于宽，震慑作用没有形成。行政执法方式还比较传统、单一，未有效利用科技手段，如无人机等曝光违法行为，进行监控执法，建立多渠道多层次的执法检查机制。四是普法教育有待进一步深化。法治宣传手段较为传统，法治宣传渠道需进一步创新，部分执法人员法治观念淡薄，与法治政府的要求仍有一定的差距。执法人员对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学习仍需加强、存在对个别法规政策掌握不准等问题。

四、2021年及“十四五”期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街道法治政府建设以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社会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全面推进基层依法管理和依法行政工作，努力构建办事依法的社会氛围，为渝北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良好的法治环境。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依法履行政府职能,加快推进政务公开。落实权力清单,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严格公正文明执法,消除权力设租寻租空间。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和监督保障等措施,抓好重大突发事件和群众关注热点问题的信息公开,认真贯彻执行阳光政务平台相关制度规定,规范和深化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工作。

二是不断强化执法培训,加强行政执法监督。通过网络上传学习内容、举办行政执法业务培训班、典型案例评审、开展研讨等形式,加强对行政执法人员的专业法律知识及证据的收集、法律的综合运用等实践操作层面的培训,夯实依法行政的基础。全面落实各项行政监督机制,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的民主监督以及司法监督;

三是全面规范执法行为,优化行政权力。明确规定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要坚决停止审批,不得以任何形式变相审批。严格相同权力事项的分类标准和规范要求。通过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依法行政评议、行政执法争议协调等形式,对行政执法行为加强指导监督,及时发现行政主体在执法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有针对性地提出改进意见,促进行政执法规范化。

四是全方位开展法制培训,开展普法宣传。邀请区法院等相关领域专家,围绕《民法典》、行政执法等工作,组织基层执法人员开展了法制培训班。制定培训方案,按照要求开展培训或者轮训。加强公务员培训,通过在线学习方式安排法律课程学习,

年底组织考核确保学习学时达标。探索具有特色的法治文化宣传，有效提高群众法治素养，让法治精神、法治理念根植人心。综合性宣传常态化，首先会议、简报、板报、横幅、电子屏幕、固定标语进行有针对性宣传，其次网络 and 手机媒体进行广泛性宣传，大量播发关于依法治区工作的相关新闻。法治宣传主题化，大力开展“法律进机关进社区”活动。开展法治宣传月暨“七五”普法集中宣传活动、法律知识讲座、律师进社区、法律进楼院等专项法治宣传活动。通过在微信公众号、LED 电子屏滚动式播放普法知识等形式，向单位职工宣传法律知识；在社区组织法治讲座、法治文艺表演等活动，重点向外来务工人员宣传《劳动合同法》《工会法》等法律法规，引导他们关注自身权益，依法维护权益。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双龙湖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1 月 28 日